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 
承辦人：林惠瑩  
電話：(02)7736-6016  
電子信箱：g19282001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樹德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12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秘(二)字第1110036315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來文頁面檔 (A09000000E\_1110036315\_senddoc1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修正「工程採購契約範本」、「財物採購契約範本」、「勞務採購契約範本」及「資訊服務採購契約範本」，請詳原函說明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機關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111年4月7日工程企字第111010025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契約範本電子檔登載於該會網站(進入首頁<http://www.pcc.gov.tw>後，點選政府採購>招標相關文件及表格)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及國立大專校院(含附設醫院、農林場)、各私立大專校院、國家運動訓練中心、本部各單位

副本： 2022/04/13 08:28:26  
電子公文  
交換